



# Fullshare Holdings Limited

##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7)

供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共 \_\_\_\_\_ 股 (附註b)  
之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代表本人／吾等 (附註c) 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  
18號海富中心1座25樓2526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下列指示代表  
本人／吾等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d)	反對 (附註d)
1.	授予一般授權及授權本公司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 <sup>#</sup>		

<sup>#</sup> 上述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之大會通告內。

日期：二零一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e、f、g及h)

###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 (「股份」) 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閣下之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有關空欄內填上所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如閣下擬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於「贊成」欄內加上「✓」號。如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於「反對」欄內加上「✓」號。如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經正式簽署但無就任何建議決議案給予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將自行就所有決議案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或如並無就某建議決議案給予明確指示，受委代表將自行就該建議決議案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但於大會正式提呈之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如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出席大會，則只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表決，其他聯名持有人之表決將不被接納。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彼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或股東如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